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披露要求而作出。

以下刊載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股票代碼:601588) 刊載的公告。以下公告亦刊載於本公司網頁(www.beijingns.com.cn)。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杰 *主席*

中國 • 北京 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當中張杰先生、梁捷女士、楊華森先生、張文雷女士及魏明乾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周永健博士、甘培忠先生及錢愛民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 601588	证券简称:	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	临 2025-037
债券代码: 18846	1 债券简称:	21 北辰(G1		
债券代码: 185114	4 债券简称:	21 北辰(G2		
债券代码: 185738	8 债券简称:	22 北辰(G1		
债券代码: 25417	4 债券简称:	24 北辰]	F1		
债券代码: 25822	4 债券简称:	25 北辰]	F1		
债券代码: 258483	3 债券简称 :	25 北辰]	F2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增持主体为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辰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辰集团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数量为1,182,842,8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13%。在本公告披露日之前12个月内,北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披露过其他对本公司的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本公司控股股东北辰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9,000万元,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図否
□其他:	
1, 182, 842, 803 股	
35 13%	
00.10%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1,182,842,803 股 35.13%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否

二、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是否已增持股份 □是 ☑否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于对本公司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投资
拟增持股份目的	信心,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
	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股: 4,500万元~9,000万元
拟增持股份比例	%~%
(占总股本)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或价格区间,将基于对本公司
TAY N AN VI H	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

	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5年10月14日~2026年10月13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北辰集团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股票增持专项贷款)
拟增持主体承诺	北辰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
1941寸工件外内	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 601588 证券简称: 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 临 2025-038

债券代码: 188461 债券简称: 21 北辰 G1 债券代码: 185114 债券简称: 21 北辰 G2 债券代码: 185738 债券简称: 22 北辰 G1 债券代码: 254174 债券简称: 24 北辰 F1 债券代码: 258224 债券简称: 25 北辰 F1 债券代码: 258483 债券简称: 25 北辰 F2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获得增持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发布《北辰实业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25-037),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辰集团")基于对本公司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投资信心,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决定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本公司接到北辰集团通知,为积极响应并充分运用好有关监管部门支持股票增持的政策工具,北辰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合作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已向北辰集团出具《贷款承诺函》,承诺对北辰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事项提供贷款支持,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1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壹佰万元整),专项用于北辰集团在 A 股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因此,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北辰集团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股票增

持专项贷款)。

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4日